

東亞學系

組別	漢學與文化組				政治與經濟組			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 3 名				一般生 3 名					
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 (共同規定 見第 1 頁)										
考試 項目 及 成績 計算 方式	初試	考試 節次	科目名稱	佔錄取總分 百分比	初試	考試 節次	科目名稱	佔錄取總分 百分比		
		一	-----	-----		一	-----	-----		
		二	-----	-----		二	-----	-----		
		三	選考科目 (4 選 1): (1) 中國文化概論 (2) 韓國文化概論 (3) 日本文化概論 (4) 東南亞文化概論	30%		三	選考科目 (2 選 1): (1) 政治學 (2) 經濟學	30%		
		四	英文	30%		四	英文	30%		
	五	-----	-----	五	-----	-----				
	複試	參加 資格	本組考生初試成績名列前 15 名者 (得不足額)			複試	參加 資格	本組考生初試成績名列前 15 名者 (得不足額)		
		科目	口試	40%			科目	口試	40%	
		時間	104 年 3 月 31 日 (星期二) 8:30 起				時間	104 年 3 月 31 日 (星期二) 8:30 起		
		地點	本校校本部綜合大樓 7 樓東亞學系 會議室。(10644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 段 129 號 綜合大樓 7F)				地點	本校校本部綜合大樓 7 樓東亞學系會 議室。(10644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綜合大樓 7F)		
同分參酌 順序	1.複試(口試) 2.選考科目 3.英文				1.複試(口試) 2.選考科目 3.英文					
其他規定 事項	<p>1. 各科滿分皆為100分。</p> <p>2. 各分組之名額不得相互流用。</p> <p>3. 複試費用 1,500 元於複試當天繳交。複試名單、時間、地點於104年3月27日(星期五)公告於本系網頁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，不另行通知。</p> <p>4. 本系上課地點位於校本部，部分課程採英語授課。本系培育跨領域能力之科際研究與應用之人才，課程兼具東亞政經以及漢學文化領域，積極鼓勵學生赴東亞或歐美國家交換。</p> <p>5. 錄取之新生須於104學年度第1學期註冊入學，不得保留入學資格(惟服兵役不在此限)。</p> <p>6. 錄取之新生須通過本系所外語能力檢定標準，始符合畢業資格。</p>									
聯絡資訊	電話：(02) 7734-5413 (謝侑蕓 助教) / 網址： http://www.deas.ntnu.edu.tw/main.php									